

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送温暖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寒假将至，为把党和国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落实落细，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度过一个温暖祥和的寒假，根据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湖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帮助返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回家

为帮助学生顺利返乡，学校前期开展“资助学生返乡路费”活动，向家庭经济困难发放返乡路费补助，请学院通知受助学生查看资助资金到账情况，通过各种渠道指导和帮助学生购买车票，平安返乡、欢度春节。

二、走访慰问经济困难学生家庭

1、学校将在寒假期间组织调研走访慰问小组，开展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家访慰问活动，请各学院在12月31日前提供1名湖北省内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的情况，学校将统一安排家访慰问。慰问时间初步定在2020年1月13日--17日，届时学校主要领导也将参与该项调研走访慰问活动，调研走访慰问活动结束后，各调研小组要根据调研走访慰问学生的有关情况，写出较为详实的调研报告，供学校制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作为参考依据。

2、各学院还可根据本院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送温暖活动，并将本院活动情况总结于2020年2月12日前报学工部。

学生工作部（处）

2019年12月25日